

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 重要提示及目录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8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 2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博时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160626
交易币种	人民币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3月1日
基金管理人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09,241,087.78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精选医疗保健行业的优质上市公司，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主要投资于具备产业集中度高和成长性突出的医药公司，其中“配”和“配股”主要是指通过对宏观经济运行规律的研究、动态调整大类资产配置比例，以降低系统性风险。个股选择采取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对医疗保健行业上市公司的投资价值进行深入分析，精选出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优秀企业。
业绩比较基准	日本东京证交所2012年1月1日，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申万医药生物行业指数收益率×95%+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5%，自2013年1月1日起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变更为：申银医药生物行业指数×90%+中债指数×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市场中的较高预期收益和较高预期风险的基金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孙永超	王永民
信息披露负责人	0755-83160099	010-66694896
联系电话	service@postfund.com	lucy@cbocn.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5568	95566
传真	0755-8316140	010-666940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半年度报告公告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postfund.com>

本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基金管理人住所

§ 3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本期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本期实现收益	439,377,200.08
本期利润	1,166,137,782.2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762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68.1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5年6月30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增长率为 份额增长率为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差 (%)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6.06% 4.10% -8.23% 2.03% -8.43% 1.17%

过去二个月 17.11% 3.10% 16.31% 2.26% 0.80% 0.94%

过去三个月 2.39% 52.09% 1.81% 6.02% 0.58%

过去一年 63.30% 1.86% 73.82% 1.48% -10.52% 0.38%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 120.51% 1.49% 133.31% 1.37% -6.80% 0.12%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占本期利润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是指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2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本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 份额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差 (%)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6.06% 4.10% -8.23% 2.03% -8.43% 1.17%

过去二个月 17.11% 3.10% 16.31% 2.26% 0.80% 0.94%

过去三个月 2.39% 52.09% 1.81% 6.02% 0.58%

过去一年 63.30% 1.86% 73.82% 1.48% -10.52% 0.38%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 120.51% 1.49% 133.31% 1.37% -6.80% 0.12%

注:根据《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自2015年6月16日起,调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医药卫生指数×80%+中证指数×20%”。

由于基金资产配置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需要通过再平衡来使资产的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要求,基准指数每日按照90%、20%的比例采取再平衡,再用每日连线的计算方式得到基准指数的时间序列。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本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 份额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差 (%)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6.06% 4.10% -8.23% 2.03% -8.43% 1.17%

过去二个月 17.11% 3.10% 16.31% 2.26% 0.80% 0.94%

过去三个月 2.39% 52.09% 1.81% 6.02% 0.58%

过去一年 63.30% 1.86% 73.82% 1.48% -10.52% 0.38%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 120.51% 1.49% 133.31% 1.37% -6.80% 0.12%

注:根据《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自2015年6月16日起,调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医药卫生指数×80%+中证指数×20%”。

由于基金资产配置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需要通过再平衡来使资产的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要求,基准指数每日按照90%、20%的比例采取再平衡,再用每日连线的计算方式得到基准指数的时间序列。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本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 份额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差 (%)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6.06% 4.10% -8.23% 2.03% -8.43% 1.17%

过去二个月 17.11% 3.10% 16.31% 2.26% 0.80% 0.94%

过去三个月 2.39% 52.09% 1.81% 6.02% 0.58%

过去一年 63.30% 1.86% 73.82% 1.48% -10.52% 0.38%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 120.51% 1.49% 133.31% 1.37% -6.80% 0.12%

注:根据《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自2015年6月16日起,调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医药卫生指数×80%+中证指数×20%”。

由于基金资产配置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需要通过再平衡来使资产的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要求,基准指数每日按照90%、20%的比例采取再平衡,再用每日连线的计算方式得到基准指数的时间序列。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本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 份额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差 (%)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6.06% 4.10% -8.23% 2.03% -8.43% 1.17%

过去二个月 17.11% 3.10% 16.31% 2.26% 0.80% 0.94%

过去三个月 2.39% 52.09% 1.81% 6.02% 0.58%

过去一年 63.30% 1.86% 73.82% 1.48% -10.52% 0.38%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 120.51% 1.49% 133.31% 1.37% -6.80% 0.12%

注:根据《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自2015年6月16日起,调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医药卫生指数×80%+中证指数×20%”。

由于基金资产配置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需要通过再平衡来使资产的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要求,基准指数每日按照90%、20%的比例采取再平衡,再用每日连线的计算方式得到基准指数的时间序列。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本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 份额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差 (%)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6.06% 4.10% -8.23% 2.03% -8.43% 1.17%

过去二个月 17.11% 3.10% 16.31% 2.26% 0.80% 0.94%

过去三个月 2.39% 52.09% 1.81% 6.02% 0.58%

过去一年 63.30% 1.86% 73.82% 1.48% -10.52% 0.38%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 120.51% 1.49% 133.31% 1.37% -6.80% 0.12%

注:根据《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自2015年6月16日起,调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医药卫生指数×80%+中证指数×20%”。

由于基金资产配置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需要通过再平衡来使资产的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要求,基准指数每日按照90%、20%的比例采取再平衡,再用每日连线的计算方式得到基准指数的时间序列。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本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 份额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差 (%)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6.06% 4.10% -8.23% 2.03% -8.43% 1.17%

过去二个月 17.11% 3.10% 16.31% 2.26% 0.80% 0.94%

过去三个月 2.39% 52.09% 1.81% 6.02% 0.58%